

股票代码：601328

股票简称：交通银行

编号：临 2023-0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在上海、香港、北京、琼海、贵阳召开。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任德奇董事长主持会议。出席会议应到董事 16 名，亲自出席董事 15 名，委托出席董事 1 名，石磊独立董事因事，书面委托李晓慧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22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予以公开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2022年度报告》。

（四）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临2023-012）。

（六）关于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同意将该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2022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予

以公开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2022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八）关于2022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予以公开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2022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九）关于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2023-2025）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2023-2025）》。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予以公开披露。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关于内部审计2022年度工作总结和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内部审计2022年度工作总结和2023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聘用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交通银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临2023-013）。

（十三）关于修订《风险偏好管理办法》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经修订的《风险偏好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2023年度风险偏好与风险政策》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3年度风险偏好与风险政策》。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2022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同意向股东大会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2022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2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关于2023年度境外投资计划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2023年度境外投资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关于聘任何兆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决议

会议同意聘任何兆斌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并担任授权代表。何兆斌先生的任职将在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何兆斌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持有本公司A股96,700股，未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申请，就委任何兆斌先生为公司秘书给予为期三年的豁免，豁免本公司严格遵守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3.28条的规定。在此期间，何兆斌先生将由香港公司治理公会会员伍炳光先生辅助，履行其公司秘书职能。联交所已经授予该项豁免。

何兆斌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1。

（二十）关于聘任林骅先生为业务总监（零售与私人业务）的决议

会议同意聘任林骅先生为本公司业务总监（零售与私人业务）。林骅先生业务总监（零售与私人业务）的任职将在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林骅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持有本公司A股132,100股，未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林骅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2。

(二十一) 关于聘任刘建军先生为首席风险官的决议

会议同意聘任刘建军先生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刘建军先生的任职将在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刘建军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持有本公司A股220,000股，未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刘建军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3。

(二十二) 关于聘任王文进先生为业务总监（公司与机构业务）的决议

会议同意聘任王文进先生为本公司业务总监（公司与机构业务）。王文进先生的任职将在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王文进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持有本公司A股104,500股，未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文进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4。

(二十三) 关于聘任曹国鸿先生为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的决议

会议同意聘任曹国鸿先生为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曹国鸿先生的任职在其辞去其他机构有关职务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曹国鸿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持有本公司A股、H股股份。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曹国鸿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5。

（二十四）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设机构关联交易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设机构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设机构拟开展业务符合监管部门有关关联交易公允性、合规性等要求，已履行业务审查审批程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关于修订《非中管高管考核分配办法》的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非中管高管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

6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1. 何兆斌先生简历

2. 林骅先生简历

3. 刘建军先生简历

4. 王文进先生简历

5. 曹国鸿先生简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

附件 1:

何兆斌先生简历

何兆斌，男，1969 年生，中国国籍。何先生 2020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财政部监督检查局副局长级干部（其间在湖北省黄石市人民政府挂职任副市长）、处长、副处长等职务。何先生 1990 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 年于北京大学、国家行政学院获公共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

附件 2:

林骅先生简历

林骅，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林先生2021年6月起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21年8月起兼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内控案防办主任。曾任本公司江苏省分行行长、江西省分行行长、副行长（代为履行行长职责），上海市分行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上海分行授信部高级经理、授信管理处处长、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市场营销部经理助理，上海分行信贷处处长助理等职务。林先生2004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附件3:

刘建军先生简历

刘建军，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刘先生2018年9月起任本公司北京市分行行长，2021年6月起任首席专家。曾任本公司北京市分行行长兼北京管理部(集团客户部)总裁，北京管理部(集团客户部)常务副总裁，吉林省分行行长、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长春分行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北京市分行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等职务。刘先生1989年于中国人民大学获金融学学士学位，2003年于北京理工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

附件4:

王文进先生简历

王文进，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王先生2019年10月起任本公司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20年7月起兼任长三角一体化管理总部副总裁，2021年6月至2021年12月兼任养老金融部总经理。曾任本公司福建省分行行长、副行长，湖南省分行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岳阳分行行长，长沙分行公司业务处处长、授信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助理等职务。王先生1995年于湖南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8年于湖南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附件5:

曹国鸿先生简历

曹国鸿，男，1966年生，中国（香港）籍。曹先生现任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控制官，曾任汇丰派驻本公司风险管理顾问（汇丰集团外派员工），汇丰银行（香港）上海分行行长，汇丰银行（中国）信贷风险培训总监，亚太汇丰商业银行业务部学院总监、亚太汇丰企业银行培训部总监、亚太汇丰高级培训经理（信贷风险）及副部门主管等职务。曹先生1996年于香港城市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